

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精读

郭延龄 编著

郭延龄



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精读

郭延龄

编著

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精读/郭延龄编著—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8.9

ISBN 978-7-5450-0266-9

I. 古… II. 郭… III. 古典小说—文学欣赏—中国—魏晋南北朝时代~清后期 IV. 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6819

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精读

郭延龄 编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长安南路 18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延安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14.375 印张 1 插页 350 千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978-7-5450-0266-9

定价:36.00 元

前言

小说作为文学的一个主要门类,它和诗歌、散文、戏曲并存于中华文坛,为绚烂多姿的中国文学增光添彩,极大地丰富、充实了中国文学宝库的内容,并形成了自己的优良传统,成为我们了解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的重要窗口之一。

我国古代小说在上千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文言小说和白话小说两大体系。但白话小说的出现要晚得多。在宋元白话小说崛起之前,文言小说早就成熟了,且多以短篇形式出现,所以文言短篇小说有其独特的发展历程、艺术风貌和美学价值。因此,从单独的视角系统完整地观察、阅读它,当是饶有兴味和意义的。

近年来,有关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的选本、注本、译本出了不少。由于编选的目的、体例和作者的学术见解不同,各书的特色、成就亦各有异。可惜多为专题或断代之制,全面系统完整地反映古代文言短篇小说发展历史进程的选本尚不多见,由是,编选这样一本书还是十分必要的。

由于是精选,所以本书只选了由魏晋到晚清各个时期的 60 篇作品,分为五个大单元,计魏晋南北朝 12 篇,唐代 12 篇,宋元明 12 篇,《聊斋志异》12 篇,清及近代 12 篇。除了魏晋南北朝,其余各代选篇皆以传奇小说为主,兼及笔记小说。选择作品时,首先考虑的是它的代表性,即最能体现不同时期文言短篇小说创作成就和特点的名作,也就是思想性和艺术性都较好的作品,同时也考虑了作品的不同题材、风格和流派。这样做的目的,一方面是为了突现我国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的主要成就,另一方面也希望能够使读者通

过本书了解我国古代文言短篇小说发展的概貌和特点。

为了便于读者阅读，本书正文按次序以所选每一作者之作品为一小单元，每一小单元又各有“作者简介”、“作品”、“注释”、“导读”四方面内容。“作者简介”分两部分：一是作家生平和主要成就介绍；一是选编作品所出专集、著作的介绍。“作品”尽量录用最好的版本或质量较好的通行本；个别明显讹误，则据别本校正，重要异文则在注释中说明。“注释”适当详细，文字力求简明精当；凡遇典故，尽量注明典源；应注语词在不同篇章中重复者，按情况处理，重要的前详后略，一般的不再设注。“导读”为加深读者理解该篇而设，就原文的写作背景、思想主题、艺术特色、深远影响等发论，但因文而异，仅摘其要者言，角度力求灵活多样，不求面面俱到。

书末有“附录”一篇，意在对我国古代文言小说的发展作一轮廓描述，并介绍一些相关知识。

由于教学任务繁重，时间紧迫，资料 and 水平所限，粗疏和纰漏之处在所难免，敬希专家和广大读者指正。

本书编选过程中，曾得到我的几位老学生的帮助，特别是苏维军同学曾将原稿通校一遍，在此特表谢意。

郭延龄

2007年10月

目 录

前言

曹丕(一篇)

宋定伯 (1)

葛洪(一篇)

司马相如和卓文君 (3)

干宝(四篇)

干将莫邪 (6)

韩凭夫妇 (8)

紫玉 (10)

李寄 (13)

陶潜(一篇)

白水素女 (16)

刘义庆(四篇)

周处 (19)

温峤娶妇 (21)

王蓝田性急 (23)

刘晨阮肇 (24)

吴均(一篇)

阳羡书生 (27)

沈既济(一篇)

任氏传 (30)

李朝威(一篇)	
柳毅传	(42)
白行简(一篇)	
李娃传	(58)
元稹(一篇)	
莺莺传	(72)
陈鸿(一篇)	
长恨歌传	(85)
陈鸿祖(一篇)	
东城老父传	(93)
李公佐(一篇)	
南柯太守传	(103)
蒋防(一篇)	
霍小玉传	(117)
牛僧孺(一篇)	
郭元振	(129)
袁郊(一篇)	
红线	(134)
裴铏(一篇)	
裴航	(141)
杜光庭(一篇)	
虬髯客传	(147)
乐史(一篇)	
绿珠传	(155)
张实(一篇)	
流红记	(164)
秦醇(一篇)	

谭意歌传	(169)
无名氏(一篇)	
梅妃传	(180)
洪迈(一篇)	
陕西刘生	(189)
周密(一篇)	
严蕊	(192)
杨珣(一篇)	
聂以道	(196)
瞿佑(二篇)	
翠翠传	(199)
绿衣人传	(210)
李祯(一篇)	
秋千会记	(215)
邵景詹(一篇)	
贞烈墓记	(221)
宋懋澄(一篇)	
负情侬传	(226)
蒲松龄(十二篇)	
劳山道士	(238)
叶生	(242)
青凤	(251)
画皮	(259)
婴宁	(264)
聂小倩	(277)
红玉	(287)
促织	(297)
席方平	(305)

胭脂	(315)
黄英	(332)
白秋练	(340)
陆次云(一篇)	
宝婺生传	(349)
李清(一篇)	
鬼母传	(354)
钮琇(一篇)	
昧娘	(358)
袁枚(一篇)	
全姑	(373)
纪昀(二篇)	
李生	(377)
侠妓	(381)
和邦额(一篇)	
谭九	(383)
沈起凤(一篇)	
桃夭村	(389)
浩歌子(一篇)	
秦吉了	(396)
吴梦屺(一篇)	
金山寺医僧	(403)
王韬(一篇)	
因循岛	(408)
宣鼎(一篇)	
麻疯女邱丽玉	(419)
附录	
我国古代文言短篇小说的形成与发展	(434)

曹 丕(一篇)

曹丕(187—226),字子桓,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曹操次子。建安二十年(220)代汉称帝,国号魏,为魏文帝。大力提倡文学,诗文成就都很高。有《魏文帝集》。

《列异传》,志怪小说集。原书3卷,已佚,鲁迅《古小说钩沉》辑佚50则。本书在唐以前,都题魏文帝撰(如《隋书·经籍志》《后汉书注》等),但书中所记,有曹丕身后事,可见已经后人增益。《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改题晋张华撰,而缺乏力证。然南朝宋裴松之《三国志注》和北魏酈道元《水经注》都已征引了本书,证明它无疑是魏晋人作品。全书记述均鬼怪神异之事,多属荒诞,可也包容了一些富有启发性的故事。

宋定伯⁽¹⁾

南阳宋定伯年少时⁽²⁾,夜行逢鬼。问之,鬼言:“我是鬼。”鬼问:“汝复谁?”定伯诳之⁽³⁾,言“我亦鬼。”鬼问:“欲至何所?”答曰:“欲至宛市。”鬼言:“我亦欲至宛市。”遂行。数里,鬼言:“步行太迟⁽⁴⁾,可共递相担⁽⁵⁾,何如?”定伯曰:“大善。”鬼便先担定伯数里。鬼言:“卿太重⁽⁶⁾,不是鬼也!”定伯言:“我新鬼,故身重耳。”定伯因复担鬼,鬼略无⁽⁷⁾重,如是再三。

定伯复言:“我新鬼,不知有何所恶忌⁽⁸⁾?”鬼答言:“唯不喜人唾⁽⁹⁾。”于是共行。道遇水,定伯令鬼渡,听之了然无水音。定伯自渡,漕漕作声⁽¹⁰⁾。鬼复言:“何以有声?”定伯曰:“新死,不习渡水故尔,

勿怪吾也！”行欲至宛市，定伯便担鬼著肩上，急执之⁽¹¹⁾。鬼大呼，声咋咋然⁽¹²⁾，索下⁽¹³⁾。不复听之，径至宛市中⁽¹⁴⁾。下著地，化为一羊，便卖之。恐其变化，唾之。得钱千五百，乃去。

当时有言⁽¹⁵⁾：“定伯卖鬼，得钱千五。”

【注释】

(1)本篇选自《列异传》。“宋定伯”，另本作宗定伯。(2)南阳：郡名，治所宛县，即今河南南阳市。(3)诳(kuáng)：欺骗。(4)迟：缓慢。(5)共递相担：彼此轮流背负。递，轮替；担，此当背讲。(6)卿：时人朋友相称用卿，以示亲昵。(7)略无：几乎没有。(8)恶(wù)忌：畏惧、忌讳。(9)唾：吐唾沫。(10)漕(cáo)漕(cuí)：涉水声。(11)执：抓牢。(12)咋(zhà)咋：惨叫声。(13)索下：请求下来。(14)径至：一直走到。(15)当时有言：当时流传这样一句话。

【导读】

我国历史上，代有不怕鬼的故事，本文即是其中较早的一篇。它虽然没有否定鬼的存在，却不是宣扬对鬼的迷信和恐怖，而是向当时盛行的鬼神崇拜提出了挑战。

少年宋定伯遇到的是一个时时警惕、处处设防的老鬼。但他不仅不怕它，而且能因话答话，随机应变，欺哄鬼，麻痹鬼，诱它自己道出致命弱点，然后一举捉住它并卖了钱。人的勇敢和智谋，制服了“鬼头鬼脑”。这个故事向读者表明：“鬼”并没什么可怕，只要人们运用自己的智慧和勇气，谨慎对待，是完全能战胜它的。

全文笔调幽默诙谐，通篇是“鬼话”，却无丝毫阴森鬼气，是一篇破除迷信的佳作。

葛 洪(一篇)

葛洪(283—363),字稚川,自号抱朴子。丹阳句容(今江苏句容)人。曾任丞相掾、勾漏令等职。洪少时以儒学知名,后崇信道教,亦精医术,是东晋著名道教学者、医学家、炼丹术士。著有《抱朴子内外篇》《神仙传》《肘后方》《西京杂记》等。

《西京杂记》,逸事小说集。旧题西汉刘歆撰,实乃托名;经后人考证,作者为东晋葛洪。原书2卷,后世分成六卷。西京,指西汉京都长安。所记皆西汉遗闻佚事,也杂有一些怪诞传说。“意绪秀异,文笔可观”(鲁迅《中国小说史略》)是本书的主要优点。

司马相如和卓文君⁽¹⁾

司马相如初与卓文君还成都,居贫愁懣⁽²⁾,以所著鹔鹕裘就市人阳昌贳酒⁽³⁾,与文君为欢。既而,文君抱颈而泣曰:“我平生富足,今乃以衣裘贳酒!”遂相与谋⁽⁴⁾,于成都卖酒。相如亲著犢鼻裈⁽⁵⁾,以耻王孙⁽⁶⁾。王孙果以为病⁽⁷⁾,乃厚给文君⁽⁸⁾,文君遂为富人。文君姣好⁽⁹⁾,眉色如望远山⁽¹⁰⁾,脸际常若芙蓉⁽¹¹⁾,肌肤柔滑如脂。十七而寡,为人放诞风流⁽¹²⁾,故悦长卿之才而越礼焉⁽¹³⁾。长卿素有消渴疾⁽¹⁴⁾,及还成都,悦文君之色,遂以发痼疾⁽¹⁵⁾。乃作《美人赋》⁽¹⁶⁾,欲以自刺⁽¹⁷⁾,而终不能改,卒以此疾至死⁽¹⁸⁾。文君为诔⁽¹⁹⁾,传于世。

【注释】

(1)本篇选自《西京杂记》卷二。司马相如：西汉著名辞赋家。字长卿，蜀郡成都人。所作《子虚赋》为武帝所赏识，召幸，用为郎，曾奉使西南。卓文君：西汉蜀临邛(qióng)(今四川邛崃)人。富豪卓王孙之女，貌美，喜音乐，早寡。司马相如在卓家赴宴，用琴曲打动文君，文君乘夜私奔相如，同归成都。(2)慊(měnn):烦闷。(3)鹑(sù)鹑(shuāng)裘(qiú):用鹑鹑羽毛制的皮衣。鹑鹑，鸟名，雁的一种。就：到……那里。市人：商人。贲(shì):赊欠。(4)谋：商议。(5)揜鼻褌(kūn):短裤。形如揜鼻，蔽前而系于后。褌，有裆的裤。(6)耻：羞辱。(7)病：耻辱。(8)给(jǐ):赠与。(9)姣好：美好。(10)如望远山：像远望的山峦一样青黑。后以此形容女子秀丽之眉。(11)芙蓉：荷花的别称。(12)放诞：行为放纵。(13)越礼：超越礼法，指文君私奔。(14)消渴疾：中医病名，今称糖尿病。(15)发：引起。痼(gù)疾：也作“固疾”“锢疾”，久治不愈的病。(16)《美人赋》：内容写自己不受女色诱惑。有人疑是后人假托。(17)刺：警戒。(18)卒：终于。(19)誄(lěi):祭文的一种，叙死者生平、品德，以示哀悼。

【导读】

本篇的成功，主要在于塑造了卓文君的动人形象。她不仅有美丽的姿容：“眉色如望远山，脸际常若芙蓉，肌肤柔滑如脂”，更有美好的心灵。她既无富家豪族门当户对的偏见，也无千金小姐柔媚纤弱的娇态，她敢于大胆地超越闺范、家训的束缚，私奔相如。卓王孙坚决反对相如文君的结合，但文君当垆、相如卖酒的勇敢行动，使他处境十分尴尬，最后为了顾全体面，不得不和女儿妥协，充分暴露了封建礼法的脆弱和虚伪。文君相如的故事，历来被传为美谈，并成为后世小说、戏曲、诗词常用的题材，这正反映了人们对他们

行为的进步意义的认可。

文末关于相如死渴的记述,和全文主旨游离,说明此类作品还停留在未经高度提炼的杂史琐记阶段,反映了中国小说雏形期稚拙的特点。

干宝(四篇)

干宝(生卒年不详)字令升,新蔡(今河南新蔡县)人。勤学博览,并好阴阳术数,著名史学家、文学家。东晋初曾任史官、山阳令、始安太守、散骑常侍等。著有《搜神记》,另有《晋纪》20卷(已佚),时称“良史”。

《搜神记》,志怪小说集。原书30卷,已残,今存20卷本系后人集益而成。《晋书》本传说,作者有感于死生之事,“遂撰集古今神祇灵异人物变化,名为《搜神记》”。书中所记多神怪灵异之事,但也保存了不少神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描写细致,语言生动,是六朝志怪小说的代表作。

干将莫邪⁽¹⁾

楚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²⁾,三年乃成。王怒,欲杀之。剑有雌雄。其妻重身当产⁽³⁾。夫语妻曰:“吾为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往必杀我。汝若生子是男,大,告之曰⁽⁴⁾:‘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⁵⁾。’”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⁶⁾。王大怒,使相之⁽⁷⁾。剑有二,一雄一雌,雌来雄不来。王怒,即杀之。

莫邪子名赤,比后壮⁽⁸⁾,乃问其母曰:“吾父所在?”母曰:“汝父为楚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杀之。去时嘱我语汝子:‘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于是子出户南望,不见有山,但睹堂前松柱下石低之上⁽⁹⁾。即以斧破其背,得剑,日夜思欲报楚王⁽¹⁰⁾。

王梦见一儿,眉间广尺⁽¹¹⁾,言欲报仇。王即购之千金⁽¹²⁾。儿闻之

亡去⁽¹³⁾。入山行歌⁽¹⁴⁾。客有逢者，谓：“子年少⁽¹⁵⁾，何哭之甚悲耶？”曰：“吾干将莫邪子也，楚王杀吾父，吾欲报之。”客曰：“闻王购子头千金，将子头与剑来⁽¹⁶⁾，为子报之。”儿曰：“幸甚⁽¹⁷⁾！”即自刎⁽¹⁸⁾，两手捧头及剑奉之⁽¹⁹⁾，立僵⁽²⁰⁾。客曰：“不负子也⁽²¹⁾。”于是尸乃仆⁽²²⁾。

客持头往见楚王，王大喜。客曰：“此乃勇士头也，当于汤镬者之⁽²³⁾。”王如其言煮头⁽²⁴⁾，三日三夕不烂。头蹶出汤中⁽²⁵⁾，蹶目大怒⁽²⁶⁾。客曰：“此儿头不烂，愿王自往临视之⁽²⁷⁾，是必烂也。”王即临之。客以剑拟王⁽²⁸⁾，王头随堕汤中，客亦自拟己头，头复堕汤中。三首俱烂，不可识别，乃分其汤肉葬之，故通名“三王墓”。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²⁹⁾。

【注释】

- (1)本篇选自《搜神记》卷11。 (2)干将莫邪(yé):古代著名铸剑工匠，姓干将，名莫邪。一说是夫妻俩，夫为干将，妻为莫邪。 (3)重(chóng)身:双身，即怀孕。 (4)大:长大。 (5)背:背后、底下。 (6)将:携带。 (7)相:察看、鉴别。古人认为好剑通灵，有光、形、色等变化，要剑师来相。 (8)比:等到。壮，指长大成人。 (9)低:应作砥，柱基石。之上:两字疑为衍文。 (10)报:报复。 (11)眉间广尺:两眉间阔一尺，夸张说法，形容额宽。 (12)购之千金:悬千金重赏捉他。 (13)亡去:逃走。 (14)行歌:边走边歌。 (15)子:你。 (16)将:拿。 (17)幸甚:好极了。 (18)刎(wěn):以刀剑割颈。 (19)奉:献给。 (20)立僵:尸体僵立不倒。 (21)负:辜负。 (22)仆:跌倒。 (23)汤镬(huò):古代一种酷刑，将人投入滚汤中煮死。镬，似鼎而无足，秦汉时用作刑具。 (24)如:依照。 (25)蹶(chuō):跳跃。 (26)蹶目:疑为瞋(chēn)目，怒目而视。 (27)临视:靠近观看。

(28)拟:对准。(29)汝南:郡名,晋时治所在悬瓠城,即今河南汝南县。北宜春县:故城在今河南汝南县西南。

【导读】

这是篇著名的民间传说,在《列异传》《吴越春秋》《吴地记》等书中都有类似记载,可都没本篇完整。它虽带有浓重的神异色彩,但内容紧凑,情节多变,形象鲜明,情调激昂,可谓“事异而情真”,乃六朝志怪中的佼佼者。

全篇以“复仇”为主线,依次写干将莫邪铸剑、藏剑,其遗腹子赤寻剑复仇、托头自刎,山中客杀死楚王等事,情节环环相扣,层次井然。其中藏剑的哑谜,寻剑的奇思,山中遇客、君子一诺的激情壮志,前仆后继、智杀暴君的惊心动魄等描写,更使情节跌宕起伏,富于变化,一步步浓化了故事的悲壮气势,十分生动感人,使通篇洋溢着矢志复仇的英雄气概和抗暴除恶的斗争精神。因此,历代都有人将其改编为戏曲、小说而广泛流传。鲁迅著名的短篇小说《铸剑》也是据此创作的。

韩凭夫妇⁽¹⁾

宋康王舍人韩凭⁽²⁾,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凭怨,王囚之⁽³⁾,论为城旦⁽⁴⁾。妻密遗凭书⁽⁵⁾,缪其辞曰⁽⁶⁾:“其雨淫淫⁽⁷⁾,河大水深,日出当心⁽⁸⁾。”既而王得其书,以示左右⁽⁹⁾;左右莫解其意。臣苏贺对曰:“其雨淫淫,言愁且思也⁽¹⁰⁾;河大水深,不得往来也;日出当心,心有死志也⁽¹¹⁾。”俄而凭乃自杀⁽¹²⁾。

其妻乃阴腐其衣⁽¹³⁾。王与之登台,妻遂自投台⁽¹⁴⁾;左右揽之,衣不中手而死⁽¹⁵⁾。遗书于带曰:“王利其生⁽¹⁶⁾,妾利其死,愿以尸骨赐凭合葬!”

王怒,弗听,使里人埋之⁽¹⁷⁾,冢相望也⁽¹⁸⁾。王曰:“尔夫妇相爱不已⁽¹⁹⁾,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宿昔之间⁽²⁰⁾,便有大梓木生于二